

创新社会治理格局的着力点

□ 罗联峰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加强社会治理制度建设，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这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了科学的行动指南。

坚持党建引领。党的基层组织是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基础。要认真落实党建责任制，推进基层党建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全面开展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双五星”创评，推行党组织堡垒指数和党员先锋指数“双指数”管理，着力解决一些基层党组织弱化、虚化、边缘化的问题，确保每个支部都建强，每名党员都不掉队。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建立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坚持法治为纲。进一步推进法治建设，强化政治自觉，站在“法治是区域核心竞争力”的高度，把法治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研究、同部署、同考核、同落实。不断完善党委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党委在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建设法治政府，规范政府行政行为，转变政府职能，将政府决策、执行、监督等过程纳入法治轨

道。凸显法治政绩导向，把法治建设的成效纳入领导班子年度目标考核指标体系。开展群众法治文化主题活动，厚植群众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形成良好的社会治理法治基础。

坚持德治为领。突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主心骨地位，广泛宣传教育，广泛探索实践，在全社会形成昂扬向上、崇德向善的强大正能量。积极推广“新乡贤”治理，把各地有名望“乡能贤达”组织起来，在各村（社区）设立乡贤理事会，充分发挥“乡贤”在基层的道德榜样作用和纠纷调处作用。加强社会诚信体系建设，搭建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推进诚信文化建设，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使诚实守信成为全民的自觉行为规范。

坚持自治为基。进一步探索深化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基层实践，不断加强人大代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反映民意、汇集民智的作用。加强村、社区建设管理创新，进一步深化村级民主建设，推动社区共治和居（村）民自治。加快村（社区）网格化管理全覆盖，充分发挥网格员的基层“触角”作用，利用现代科技手段，做到网格发现、网上受理、网下办理。积极培育各类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增强各类群体自治能力。尽可能将新阶层、新群体纳入政府治理视野，注重让弱势群体参与民意表达，拓宽协商民主的思路和视野。

多措并举推动基层社会治理

□ 朱宏伟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要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加强社会治理制度建设，需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坚持共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并举。

推进多元共治，加强基层社会治理的统筹协调。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的组织领导能力，必须贯穿于基层社会治理全过程。通过建立健全各级组织架构，强化政治引领功能和服务群众职责，有效推进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要在基层党组织的领导统筹下，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党员教育管理针对性和有效性，引导居民自治组织、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共建互融、协同推进。

全面依法治理，强化基层社会治理的法治保障。面对社会利益格局深刻调整、社会矛盾纠纷和诉求表达日益多元的社会现实，要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化解城市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矛盾问题。党委、政府带头严格依法办事，对重大公共决策广泛征求社会公众意见。法院和检察院要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有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大力发展法律援助工作，引导基层群众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矛盾诉求。

坚持以德化人，深化基层社会治

理的德治内涵。大力加强文化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化丰富基层社会治理的精神内涵，努力提高全社会的人文素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产生。挖掘区域内红色文化、传统文化、工业文化资源，把继承优秀传统文化和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结合起来。

完善居民自治，充实基层社会治理的社会力量。打造群众自治平台，推进社区减负增效，让社区居委会回归居民自治本位，沉下心来抓治理、抓服务。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根据居民需求，组建矛盾调解、设施维护、环境整治、文体活动等专业自治委员会，提升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能力。强化居民自治主体地位，组织开展邻里守望、邻里关怀，促进邻里相亲、社会和谐。

大力创新“智治”，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的专业能力。坚持点线面结合、打防管控结合、网上网下结合，建成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系统。全面推行城乡网格化管理，配强专职网格管理员队伍，第一时间收集群众诉求，第一时间解决群众问题。加强区、街道（乡镇）、社区（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整合政法、综治信访维稳、网格员、志愿者等工作力量，整合社会治理信息资源，建立信息汇总分流、矛盾排查分析研判机制，对各渠道各类信息及时进行数据分析、跟进处置、妥善化解，切实提高基层社会治理的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以基层党建引领社区治理创新

□ 景耀平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党的基层组织是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基础，要把街道社区等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宣传党的主张、贯彻党的决定、领导基层治理、团结动员群众、推动改革发展的坚强战斗堡垒。要以改革创新精神探索通过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引领社会治理新机制。在区县层面，成立城市基层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组织实施、资源配置、督查指导。在街道层面，建立联建共建委员会，定期召开联席会，推动传统社区党建与驻区单

位党建、新兴领域党建有效融合。在社区层面，全面推行党组织兼职委员制，聘请驻区单位、物业公司、业主委员会的党员负责人为兼职委员，对需要协调解决的“大事”、关系民生福祉的“实事”、基层无力解决的“难事”进行共议共商，不断增强社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突出活动联办，构建共建共享新模式。引导区域各类党组织突破条块壁垒，开展共学共建共治共享。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推进党的基层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创新，加强基层党组织覆盖面。组织辖区单位参与基层党建、社区治理、服务群众等工作，实现党建联抓、活动联办、难题联解。发挥街道社区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机制，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畅通诉求表达渠道。组织辖区单位党员参与矛盾化解、治安巡逻等活动，推动平安建设，共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加强社会治理制度建设，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社会治理创新，本报约请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部分学员就如何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撰文。

——编 者

社会治理格局 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

——中央党校学员谈如何创新社会治理



罗联峰

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湖北省宜昌市宜都市委书记



陈卫红

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江苏省盐城市东台市委书记



韦正业

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田阳县委书记



朱宏伟

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委书记



景耀平

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陕西省宝鸡市委常委、金台区委书记



陈 勇

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市委书记

遵循县域治理的内在规律

□ 陈卫红

“郡县治，天下安。”县域在国家治理体系中具有重要作用，我们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遵循治理规律，提升治理效能，推动县域治理现代化，促进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

着力推进县域治理专业化。加强制度建设，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加快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体制机制，健全利益表达、利益协调、利益保护机制，建立导向正确、富有效率的评价体系，促进社会治理“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无盲点”。严格落实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加强常态化检查考核，综合运用综治建议书、挂牌督办、一票否决等手段，推动形成职责明确、奖惩分明、衔接配套、务实管用社会治理责任体系。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为民服务、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有力保障。

着力推进县域治理社会化。牢牢抓住基层组织这个根基，按照“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要求，健全市镇村三级社会服务平台，继续强化网格化管理，统筹好政法、民政、信访等基层资源力量，推动治理重心下移、力量下沉、资源下投。坚持把群众路线贯穿于县域治理的各方面，在城市管理、公共服务、文明创建、社会治理等领域，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志

愿者的参与热情，联合社会力量协同作战。强化群团、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的自我约束、自我管理，深化村级民主建设，推动社区共治和村（居）民自治，积极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的作用，形成联动融合、集约高效的社会治理格局。

着力推进县域治理法治化。加强党组织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和公民守法，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健全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加强安全生产全过程监管，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严格执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健全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保证人民安居乐业。坚持德治与法治相结合，培植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引导群众争当社会和谐稳定的维护者和促进者。

着力推进县域治理智能化。准确把握“互联网+”趋势，推进社会治理智能化、智慧化，增强社会治理的预见性、精准性、高效性。建立公共管理数据平台，整合城管、公安、环保等职能部门数据，打破数据壁垒，实现社会治理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大力推进智慧政务服务，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围绕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深入实施智慧医疗、智慧交通、智慧旅游、智慧社区等建设，助推实现远程医疗城乡全覆盖、交通运行和居民生活智能化。

用善政之举谋求善治之效

□ 陈 勇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了到2035年“现代社会治理格局基本形成，社会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的目标，为新时代创新社会治理明确了方向。站在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新起点上，我们必须始终坚持以创新社会治理减少阻力，汇聚合力，努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有力的保证。

加强民生建设，切实增加和谐因素。创新社会治理，就必须正确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久久为功中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从源头上营造和谐的社会环境。继续坚持“共建共享”的发展导向，积极增加民生福祉，大力提升城乡居民收入。紧紧围绕群众反映最强烈、需求最迫切、受益最直接的热点难点问题，加快推进民生项目，夯实和谐稳定的民生基础和民意基调。

优化社会服务，不断激发社会活力。创新社会治理关键在于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引导”的多元共治架构，寓管理于服务，寓教育于服务，寓引导于服务，有效实现刚性管控、柔性服务与理性调和的融合衔接。要注重以融合式党建增强凝聚力，在加强党的建设中提升基层组织的政治引领力和综合服务力，确保党支部担负好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

服务群众的职责。注重以服务型政府提升公信力，扎实推进行政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注重以多元化共治激发强活力，培育和发展社会组织，有效整合资源，延伸关口，提升实效。实践证明，做好新时期的社会治理创新，必须坚持“人人尽责、人人享有”，最大限度地把各方面的力量聚合起来，形成协同参与、多元共治、活力迸发的生动局面。

创新基层治理，努力实现长治久安。创新社会治理，最根本的就是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安居乐业。针对社会治理中的矛盾问题，要继续坚持重心下移、关口前移，全力夯实创新治理的基层基础。不断加强平台建设，通过矛盾纠纷联调、社会治安联防、重点工作联动、突出问题联治、平安法治联创、社会管理联管的“六联”工作机制，有效提升社会治理的整体效能；在防控措施上，不断完善立体化、现代化的治安防控体系；在矛盾预防上，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作为决策出台和项目实施的前置条件，最大限度地避免因决策不谨慎、时机不成熟、操作不规范等因素引发社会矛盾；在矛盾化解上，不断健全市镇村组户五级调解组织网络。实践证明，只有不断完善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保障下倾的工作机制，加强基层治理，创新源头治理，和谐社会才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谱写乡村协调发展新篇章

□ 韦正业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这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一项重要重大战略任务。对于农村人口比重大、城乡收入差距大、脱贫攻坚任务艰巨的地区而言，当前最重要的任务就是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把乡村振兴战略落到实处。

立足区位优势 继续打造特色小镇。特色小镇建设对经济转型升级、新型城镇化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根据各地区特色产业和特色环境因素，打造具有明确产业定位、文化内涵、旅游特征和一定社区功能的发展综合体，成为了我国许多区县发展经济、脱贫攻坚的重要途径。通过打造各具特色的小镇，增强了村镇的经济实力，并在促进乡镇集体经济迅速发展、转

移农村剩余劳动力等方面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在特色小镇建设中，要牢牢把握各地区的区位特点，挖掘特色资源，将产业转型升级、文化资源挖掘、旅游品牌打造等功能进行更好融合，积极转变政府职能，保障特色小镇建设的可持续性。

创新“全链条”模式，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当下，脱贫攻坚进入啃硬骨头、攻坚拔寨的冲刺阶段，面对的多数是贫中之贫、困中之困。要紧扣“短期有收入、中期有产业、长期有就业”目标，采取“短期短平快保收入；中期上产业稳定收入来源；长期打造就业空间，解决后顾之忧”的办法，“全链条式”推进精准脱贫工作，形成“当下脱得贫、中期保得住、长期能致富”的立体化扶贫新格局。在接下来的实践中，要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继续探索精准扶贫的有效途

径，鼓励支持各类企业、社会组织、个人参与脱贫攻坚，带领人民群众脱真贫、真脱贫。

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美丽乡村是小康社会在农村的具象化表达，是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的凝练概括。要把美丽乡村建设作为培育农村经济新增长点的有效途径，发挥区位优势、生态资源、人文积淀等优势，强化经营村庄理念，鼓励农民创新创业，努力形成环境美化与经济发展互促、美丽乡村与农民富裕并进的良好局面。要巩固和深化“清洁乡村”“生态乡村”活动成果，以产业富民、服务惠民、基础便民为主要内容，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扎实开展“宜居乡村”活动，并及时启动“幸福乡村”活动，全力打造绿色引领、生态护航、山清水秀的美丽乡村，为决战贫困、决胜小康提供良好生态环境。